

生命中的每一个匆匆过客都宛若一道风景，即使它不是绝美的，却也总能或多或少的留在记忆里，他乡年岁，时而回味，亦如清茶溢香，温暖迂身。

春陌上，手起风缠，衣带轻摇；侧耳聆听，那鸪布谷欢愉的春声此起彼伏。

都云万事皆可随时间的推移而渐渐淡忘，其不然，只是皆未入心罢了。虽说有些事不能强求，可若真如此，就应心如死水般，风来不惊雨去无样，方能长安于红尘之中，亦生亦梦。

昨夜一场春雨不仅浇醒了沉睡的沃土，也激起了尘封心底那不可触摸的往事。

也许有些路真的需要自己有意志地去转弯，随着浮躁的心走未必能到达自己想到的终点；冷静之余，转了弯，路途中的纷扰比比皆是；经历多了，时日久了，有些东西就会慢慢沉寂于心底，舒缓了思绪，心也就安了几分。

只是某一天，在风口处，有那么一缕柔柔的情丝纵横交错着，婉转着，让心会有那么一点点疼，疼过之后会有丝丝甜蜜叠加着慢慢涌起，幸福的感觉也油然而生、肆意飞扬。

倘若，所有的思念都能随风赋予你，我一定穷尽指尖的温度为你敛字成词，平仄满笺，只恐心海皆泪。

而今，只能孤独地默立于春日的阡陌上，轻轻地将心播种，期许在你的世界里生根发芽，破朵成花，任凭你折来捻去。

隔着山水，极目远望，纷飞的岁月，你可将我的思念笔笔记录，可知我的思念没有一丝懈怠，为了那昔日的爱早已遍体鳞伤却依旧不肯放下。你不言我不怨，你为难我退步，不勉强也不放弃，在我清冷的世界里独自回温那暖暖的爱……



## 我在春天等你

三月的阳光渐渐有了温度，校园里的花儿开的正艳，经过一片桃林，风携带着一缕芬芳扑面而来，触碰脸颊，有一丝暖意，我想把它握在手里，可它却从我的指缝间溜走了。忽而停立，笑一笑自己，竟是这样被风儿给捉弄了。

有些曾经熟悉而现在已不再联系的人还是会时常被风儿吹进记忆。听到别人谈论起你的名字，心里还是会有一丝悸动，我想那是隐藏在人心底的最纯真，最真实的感受。插着耳机，一个人边走边听，随着歌曲的情感变化，脚步时而缓慢，时而匆忙，像是与世隔绝，但却很是享受。有些人生而安静，喜欢孤独，有些人生而活泼，喜爱热闹，而我是前者，偏偏喜欢一个人的静默时光，时而写写画画，时而抱着吉他来一段独奏，如此便觉得曾经的喜欢和欢喜都能够烟消云散。可是，风儿吹走了乌云，却没能吹走你在我心上遗留的痕迹。

天空中的鸟儿衔着树枝匆匆划过，伴着阳光，在地面上映出个黑影一闪而过。“天空没有留下翅膀的痕迹，但我已飞过。”泰戈尔的这句话在脑中萦绕，鸟儿飞过不曾留下痕迹，假若人没有看见，又怎么会知晓，但鸟儿划过也不是为了让人欣赏它在天空中的自由体态的。去往图书馆，拿出一本泰戈尔的诗集，在校园里找个有阳光，有暖风，有花香的寂静之地，坐在椅子上细细品读。泰戈尔说“不要着急，最好的总是会在不经意间出现。”那时，你不经意间出现在我的眼眸，我认为你是最好的，你却说我是被一时的冲动蒙蔽了双眼，可是眼波中的爱意汹涌澎湃。多年之后，再也没有人不经意地出现在我的世界里，而你却早已远去，记忆里不免有股淡淡的忧伤。



轻轻地合上诗集，抱着书径直向餐厅走去，想念着记忆中煎饼果子的味道，那时放学想要吃煎饼果子还得偷偷溜出校园，到校门口摆摊老奶奶那买，每次我都会给你带，你说你最喜欢这个味道，而如今老奶奶那慈祥的笑依旧在眼前漂浮，但那味道却是在这里尝不到了，偶尔我还是会想起你，想起你那暖人的笑。可到了餐厅里，从煎饼果子的窗口走过，却不敢再停留，因为我怕我会一直陷在回忆里，无法自拔。默默地告诉自己，奶香油条配上胡辣汤也很不错啊，这才应该是我喜欢的。

晚风依然在吹拂着大地，小道边上的路灯亮了，微黄色的光很柔和，孤单的影子从长变短再变长，不知不觉中，走到了小湖边，湖面阵阵波动，似乎也感受到了风中的那丝暖，也仿佛是在跟我说些什么，大抵是风中有暖意，又是一年春季，ta也该从你的记忆里消失了这样的话吧。

## 风中有丝暖



## 窗下走过 当你从我的

当你从我的窗下走过，  
祝福我吧，  
因为灯还亮着。  
灯亮着——  
在晦重的夜色里，  
它像一点漂流的渔火。  
你可以设想我的小屋，  
像被狂风推送的一叶小舟。  
但我并没有沉沦；  
因为灯还亮着。  
灯亮着——  
当窗帘上映出了影子，  
说明我已是龙钟的老头，  
没有奔放的手势，背比从前还要驼。

但衰老的不是我的心，  
因为灯还亮着。  
灯亮着——  
它用这样火热的恋情，  
回答四面八方的问候；  
灯亮着——  
它以这样轩昂的傲气，  
睥睨明里暗里的压迫。  
呵，灯何时有鲜明的性格？  
自从你开始理解我的时候。  
因为灯还亮着，  
祝福我吧，  
当你从我的窗下走过……

若问栽树为何故，植成此乔可参天。从前有个姑娘喜欢看人，她盼着那其中有她的哥哥，背着她，带她回家，带她出嫁。三百年前，乔荷为兄，阿植是妹，许是亲人之间的深厚的羁绊，乔荷得以在工于心计的朝堂之下有纯真的阿植陪伴，于是宠她溺她爱她，给她最好，兄妹互汲温暖。可终究是兄妹啊。时则三娘阿植十有二，人称三寸丁，二郎乔荷十有六，端的是白衣翩跹浊世佳公子。乔荷爱之多深？为兄惟愿阿植幸福，他说【我为你谋了一个天下无双的好夫君】最好为何？世间最好，天下无双当之天子也。”可比二哥？”“……”。

他也说过，本君即日出征，少则一两载，多则两三载，回程之日，便是送你出嫁之时。她便痴痴的等着，做了一场又一场的梦。梦里有天下无双，可比二哥否？可比二哥否。

梦于三百零三年前戛然而止，那年阿植十七，兄长乔荷临终前曾言，我也曾备下三十三城嫁妆，预备嫁我价值连城的掌上明珠。然后呢？一句“植，生何益，死何益”一句“植，死何益，生何益”。一生一死。

再睁眼她已不是阿植，此时阿植名唤奚山。他日王孙做庶人，再见，他是扶苏，她是奚山君，奚山说：“我得宠溺他一生一世，做个他，像他待我那一辈子。惟愿他，此生便是那个前世懵懂的我，被钟爱，

被安排。”然后转身帮扶苏赢得天下，只因那日在她手脚并用笔画中从一个苍老的声音知晓，哥哥，最想要什么？”天下。”

已有三百年，却再不见那座海棠园，没有了园子里那个长不大的孩子，也没有园子外那个暖不热的公子。有的是五里处当年三寸丁的墓冢还有现在贵为天子的公子成婴。当真的天下无双。可那个配得上天下无双的阿植死了。我希望阿植能嫁给嫁给这世上最好的儿郎，那个人等她长大，带她去看海底的白珠，悬崖上的红花，欢喜她欢喜到打仗饮酒读书抚琴都忍不住带在身边，然后山高水长地过一辈子。

风载兮王子未归，望岁兮山君已老，杯水兮若杯酒浓，今世未尽盼来生。

从不知相思，安知相思  
死——读昭奚旧草后感